

◆ ◆
〔宋〕苏轼著
李之亮笺注

（待揭附）

四川出版集团
巴蜀书社

苏轼文集编年笺注

(诗词附)



四川出版集团
巴蜀书社

神品

一夜尋黃居宋龍不獲方悟半

月前是曹光州借去摹榻更須

一旬月方取得恐王君疑是翻悔

且告子細說與後取得印納是

却寄團茶一餅與之旌其好事

也

蘇

季常

廿三



白

神品

神品

苏轼《与陈季常书简》一首



庚寅（2010）年立冬蓉东龙潭寺何宅：李之亮与何锐再聚首

我被聪明误一生（代序）

苏轼字子瞻，眉州眉山（今属四川）人，郡望为赵州（今河北赵县）。生于宋仁宗景祐三年（1036）十二月十九日卯时，卒于徽宗建中靖国元年（1101）七月二十八日，享年六十六岁。他是仁宗嘉祐二年（1057）的进士，嘉祐六年（1061）制科第三等，英宗治平二年（1065）秘阁试第三等。三十岁之前，他把当朝最具挑战性的考试都进行完了，而且分别取得了最优异的成绩，不世之才的宏大气象，让当时的宰辅名臣都对他刮目相看。李廌《师友谈记》载，苏轼参加制科考试时，同时召试者甚多。有一天，宰相韩琦与客人聊天，无意间说：“二苏在此，而诸人亦敢与之较试，何也？”这话很快传开，一时“不试而去者，十盖八九矣”。

正当苏轼春风得意之时，家庭的不幸却接二连三落在他身上，先是治平二年结发妻子王弗病逝，次年，父亲苏洵又溘然去世，苏轼只得回到眉州，为父守丧。一切都料理完，熙宁二年（1069），他带着新娶的第二任夫人王闰之回到京师时，朝廷政局发生了很大变化，一场“史无前例”的变法革新运动正式拉开了大幕，也就是说，苏轼真

正意义上的仕途，是与熙宁变法同步开始的。他的一生，也几乎全是在变法、复辟、绍述、党争中度过。发生在北宋中期、由王安石主持的那场变法，究竟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，一千年来一直是个争论不休的话题。由于王安石富国心切，急功近利，故而新法从一出笼，就受到很多朝臣的强烈抨击和反对。客观地说，大批朝臣反对变法，有一定的道理，也有很大程度上的思想局限。道理表现在他们对王安石新法核心理念的强烈质疑，他们认为，青苗等新法虽然听起来冠冕堂皇，但在实际操作当中，则大幅度加重了百姓的负担，说白了就是官府向百姓抢钱。在这一点上，反对变法者的头脑很清醒，他们深知，任何一个政权，不把民生放在首位，它的根基就不会稳固，正如荀子所说：“君者舟也，庶人者水也；水则载舟，水则覆舟。”“君人者欲安，则莫若平政爱民矣；欲荣，则莫若隆礼敬士矣。”思想局限则表现在这些长期处在相对宁静状态的朝廷命官，不愿意改变现状，生怕大规模的变革会造成国家的混乱，也就是今天我们常说的“思想保守”。而王安石“顺我者昌，逆我者亡”的执拗性格，刚愎自用的处事方法，更加剧了两派士子的对立情绪，进而演化成了北宋涉及面最广、伤害士子最多的元祐党争。在这场大变革当中，刚刚迈入仕途的苏轼，一屁股坐在了保守派一边，一而再再而三地批评新法，他的前景就不难预料了。他先是反对王安石提出的改革科举制度的思路，熙宁四年正月，又因神宗压低购买百姓制作的浙灯，毫不留情地批评神宗，立即遭到御史弹劾，从京官判官告院的位置上被拉下来，抛到杭州担任通判去了。这时候的苏轼还有一点

小小的狡黠，他躲在江南过了几年世外桃源的生活，没惹什么大祸。怎奈熙宁七年调任密州知州后，吕惠卿一伙又别出心裁地抛出一个“手实法”，即由官府核定每户的财产，认可后按上手印，今后官府即照此标准收取租税。这个“法”看起来挺公道，可它只照顾到了官府的利益旱涝保收，却忽略了很多“不可抗力”给百姓造成的种种损害。苏轼对此极为愤慨，难免形于言谈文字，最终在刚从徐州知州调任湖州知州后酿成大祸，言官李定、舒亶等人检举苏轼写诗抵触新法，学士王珪更是火上浇油，上纲上线，硬说苏轼《桧》诗“根到九泉无曲处，世间唯有蛰龙知”是欺君犯上的不臣之言，“轼以为不知己，而求之地下之蛰龙，非不臣而何”？（《长编》卷三四二）好在太皇太后曹氏等人极力解救，苏轼才被免除了死罪，授“黄州团练副使、不签书州事”。在黄州的五年多，让他明白了一个道理：世上很多事不是论理能说清的，那是一种“势”的必然，他曾对人苦笑道：苏某当年制科考试的题目是“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”，又考了个有宋以来的最高分，于是真以为为臣之忠，就应该遇事敢谏。没想到谏一回灭一回，这下好了，被灭到黄州凉快来了！他真是书生气十足，他怎么就没想到，那仅仅是道考试题目呀，你触及了谁的神经，谁都不会饶了你。

元丰八年，神宗去世，哲宗即位。此时的哲宗还是个不满十岁的孩子，朝廷暂由太皇太后高氏垂帘听政。高氏是真宗时大将高琼的曾孙女，是个极有修养的贵族女性。熙宁、元丰间朝廷因变法闹翻了天，她一句话都不说，严格恪守着后宫不问政的祖训。然而当掌管国家的使命落到

她身上时，她又以一个富有政治经验的形象出现在大臣们面前。她垂帘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将闲置在洛阳十五年之久的老臣司马光召回朝廷，与前朝宰相吕夷简之子吕公著一同主政。司马光是反对新法最激烈的大臣，他一上台，立刻大刀阔斧地清理熙、丰新法，并把前朝遭到贬谪的大臣们一个个召回来。苏轼也是当年“受错误路线迫害的好同志”，自然在召回之列。此时的苏轼已经在常州安家，打算在那里当一辈子田舍翁了，一道圣旨，命他到登州（今山东蓬莱）担任知州。到任五天，又一道圣旨，命他火速进京任礼部员外郎，到了汴京，以七品服入侍延和殿，改命为起居舍人。一个月后，再改为中书舍人。十个月后，擢升为翰林学士兼侍读，这种升迁速度，是一年前那个灰头土脸的苏轼做梦都想不到的。

苏轼是个心里憋不住半句话的人，尽管这些年受了无数委屈，一旦得到重用，蕴藏在心底的那份以忠为本的使命感又升腾起来。他看到司马光以一种极端的方式和报复性的心态，将熙、丰时颁布的所有新法连根铲除时，觉得有些过分，特别是雇役法，苏轼认为此法虽然出于王安石之手，但十几年的实践证明，它的确比变法之前的免役法好得多，起码不至于使百姓遭受倾家荡产之苦，所以他认为，对新法要区别对待，害民之法固当除去，有益于民的则应该保留，不能统统消灭。他曾经找到司马光，详细分析雇役、免役二法的利害，司马光听不进去，苏轼又是个不会看人眉眼高低的直性汉子，直到把司马光烦得“色忿然”，还唠唠不休，出了政事堂，又悻悻地埋怨司马光是“司马牛”。司马光拖着病体执政一年便去世了，他的另类

刚愎，让暂时失势的变法派抓住了不少把柄，但太皇太后高氏坚决支持延续“司马光路线”，故而吕公著依旧萧规曹随，继续清理熙、丰新政之弊，可惜元祐四年（1089）二月，吕公著也去世了，相对年轻些的新相吕大防、范纯仁等感到力不从心。这期间更糟的是，保守派内部也矛盾重重，彼此攻讦，形成了以苏轼为首的“蜀党”、以程颐为首的“洛党”和以刘摯、梁焘、王岩叟等人为中坚的“朔党”三大阵营，苏轼这个蜀党头目，再次受到洛党激进分子的强力打压，结果是三败俱伤。元祐二年，程颐罢官；元祐四年，被撕咬得遍体鳞伤的苏轼不得不再次出为杭州知州，离开了朝廷。只是这一次党争的惨烈程度及所带来的严重后果，可能是三大阵营的保守派人士都低估了的：元祐八年，太皇太后高氏辞世，哲宗亲政，蛰伏了七八年的变法派人士很快杀回朝廷，他们可不管什么“蜀党”、“洛党”、“朔党”，只要是参与司马光复辟的，一律在打击消灭之列。从此以后，苏轼大难临头，元祐八年，妻子王闰之尸骨未寒，他便被逐出朝廷，在定州待了几个月，又被贬到岭南英州（今广东英德）去做知州，走到半路，再变为惠州（今广东惠州）居住。此时的所谓“新派”，不过是借王安石之尸还夺权专政之魂，他们已经不再关心什么青苗法还是保甲法，那些东西对他们来讲无足轻重，权力才是最重要的。哲宗亲政到北宋灭亡，是北宋正直士大夫日子最难熬的一段时期，遭到打击迫害的士子不计其数，其中不少都死在岭南贬所，没能等到返回中原的那一天。绍圣四年，厄运再次落到苏轼头上，在惠州待了三年多的他，被追贬到海南儋州，也就是今天的海南宜

伦。他真是命大的老头，不但熬到了哲宗升遐，朝廷大赦，而且还安全地渡过了琼州海峡，梦幻般地回到了他心驰神往的“海内”，甚至回到了他早年就置业的常州。不过在那个时代，铁打的汉子也经不住如此折磨，据他的弟子黄庭坚说，苏轼回到广东时，头发已经基本掉光，只剩下满脸的大胡子还在坚韧不拔地茁壮生长。到达真州（今江苏仪征）时，苏轼已经是回光返照，故而捱到常州没几天就与世长辞了。《诚斋诗话》载苏轼回到镇江时：见妙高台上挂者自己的画像，那是他的方外之友佛印干的，于是他援笔自赞道：“目若新生之犊，身如不系之舟。试问平生功业，黄州惠州崖州。”这位可爱的老人，临终之前还在乐观地自我解嘲。

苏轼是中国历史上难得一见的奇才，他曾毫不掩饰地说：“人皆养子望聪明，我被聪明误一生。”（《洗儿》诗）看来他对自己的绝顶聪明颇感自负。关于他的传奇一生，他的聪明和与生俱来的善良，我在另一本关于苏轼的书中有叙述，不妨借来写在这里。这位中国历史上千古一人的伟大文学家艺术家，用他丰富的诗歌、散文、词曲、书法、绘画作品以及对儒学经典、诸子百家、前朝历史、中医中药、佛教道教、音乐舞蹈、饮食养生、格致方技、天文博物、自然物理方面的深湛研究，更以他能容纳整个山川宇宙的博大胸怀，吸引、感动和鼓舞着一代又一代的华夏子孙。我之所以说他是“千古一人”，是因为翻遍中国历史，找不到任何一个人能在广义文化领域中的造诣超越他，哪怕是和他比肩接武，都绝对没有一丁点儿可能。世间一切的微观和宏观，经他一番点化，便立刻成为神奇。

连想把他置于死地的政敌李定都不得不承认：苏轼的才能的确不是一般人能想象的！正因为他是这样一位旷世奇才，胸中既有一粟又有沧海，既有蜉蝣又有日月，更有世上的苍生黎元，所以造就了他无比开阔的襟怀。他大多数时间里聪明绝顶，唯独在当官这一点上，却时时显得那么幼稚可爱。今天我们说得如此轻松，殊不知“幼稚可爱”这四个字，却是用苏轼多少年遭受贬谪和监视居住的沉重代价换来的！严格意义上说，他不是块应该丢进仕途的材料，这是他的本性决定了的。宋人王宗稷《东坡先生年谱》说，按照少年苏轼的个人意愿，他既不想结婚也不想考进士做官，只想隐于山林草泽读书为乐。然而上天却似乎有意要让这位稀世奇人经受世间的种种磨难。南宋人高文虎在他的《蓼花洲闲录》中说：“苏子瞻泛爱天下士，无贤不肖，谨如也。尝言：‘上可陪玉皇大帝，下可以陪悲田院乞儿。’子由晦默少许可，尝戒子瞻择友。子瞻曰：‘眼前见天下无一个不好人，此乃一病。’”意思是说苏轼对天下所有人都充满了爱心，不论是聪明愚钝，都能一见如故，推心置腹。他曾经说：我上可以陪伴玉皇大帝，下可以和救济院里的乞丐成为朋友。他弟弟苏辙性格内向，对人有防范之心，曾经告诫他哥哥与人交往一定要谨慎，别让人家给坑害了。苏轼回答说：在我眼里，天底下没有一个坏人啊。不过他也承认：这的确是我的一个缺点。多么可亲可爱的一位古人！上面说到，他其实本不该是个踏入肮脏仕途的人，因为他的性格与为官者的性格相差太远。他的《亡妻王氏墓志铭》话语不多，却用相当的篇幅记载他在凤翔府时的一幕幕：“轼有所为于外，君未尝不

问知其详。曰：‘子去亲远，不可以不慎。’日以先君之所以戒轼者相语也。轼与客言于外，君立屏间听之，退必反覆其言曰：‘某人也，言辄持两端，惟子意之所向，子何用与是人言？’有来求与轼亲厚甚者，君曰：‘恐不能久。其与人锐，其去人必速。’已而果然。”意思是说妻子王弗跟随苏轼到凤翔府，苏轼出外公干，王弗没有一次不仔细询问他到哪里去，干什么事，和什么人打交道等等，还要叮嘱他：你离家人远，一切都须小心谨慎。苏轼在客厅里接待客人，王弗都要在屏风后面细细地听，客人走后，她便会苏轼说：此人不是个厚道人，说起话来过于油滑，专拣你爱听的说，你何必跟他多费口舌？有个前来和苏轼套近乎想交朋友的家伙，王弗说：看样子你们长不了。此人与人相交太急切，一旦你没了利用价值，他甩开你时同样也会如此急切。看来在人事方面，王弗确实比苏轼聪明，确切地说，这夫妻俩的聪明没在同一个平台上。能体现苏轼在处世为人方面单纯天真的例子很多，读者可从他的文章中领略一二。举个最好玩的例子，您就能感觉到这位老人多么有童趣——他在写给不少人的信函中，只要有赠诗，总免不了在结尾处叮嘱一句：此诗可千万别让别人看见！这不由令人想到小孩子们彼此玩点小“猫腻”时，总要告诫对方：你不准告诉别人，如果告诉别人，以后我就不跟你玩了！其实早在元丰初年乌台诗案差点送命时他就发誓：以后坚决不再写诗作文，可惜记吃不记打，刚到黄州，他又没完没了地写起来，而且一发而不可收，一直写到临终。大概后来他弄明白了，别人瞅着你不顺眼想折腾你，并不在于你写诗还是不写诗，你敢鹤立鸡群，鸡们

就一定要把你啄得体无完肤，鲜血淋漓，让你知道鸡有多么的厉害！不写诗人家就能饶过你了？

苏轼也很会骂人，他这辈子受王安石的气不少，对王安石有一肚皮的怨恨，能不骂他？不过苏轼骂王安石骂得很艺术。有一次苏轼请客，出了个很雅的酒令，约定每人先讲一句典故，然后必须用《周易》中两个双卦名作为概括。《周易》一共六十四卦，双名的有十五个，依次为《小畜》、《同人》、《大有》、《噬嗑》、《无妄》、《大畜》、《大过》、《大壮》、《明夷》、《家人》、《归妹》、《中孚》、《小过》、《既济》、《未济》。您想这难度有多大？一个先说：“孟尝门下三千客，《大有》《同人》。”意思是孟尝君门下食客三千，都是同心辅佐主人的，的确是“大有同人”，不为不妙。又一个说：“刘宽婢羹污朝衣，《家人》《小过》。”说后汉刘宽的婢女上菜时不小心把主人的衣裳泼脏了，那也是自家人犯了点小过错。轮到苏轼，他缓缓说道：“牛僧孺父子犯法，《大畜》《小畜》。”表面上在说唐朝宰相牛僧孺和他儿子牛蔚都因罪遭贬，实际上却在骂王安石和他儿子王雱，一个是畜生，一个是小畜生。在苏轼身上，儒、释、道三教合一的色彩体现得格外浓重。儒家认为士子应该“用之则行，舍之则藏”，苏轼一辈子的确如此。道家认为养生甚至成仙是可以实现的，苏轼在“藏”的境遇中绝不怨天尤人，而是兢兢业业、认认真真、孜孜矻矻地研究养生之道。佛家主张涅槃更生，苏轼毕生敬佛，与高僧的交往几乎不少于士大夫。直到临终，还在和径山长老惟琳谈经说偈，他感叹道：“西方不无，但个里着力不得。”意思是西方乐土不是不存在，只是现在实

在用不上力了。老友钱世雄鼓励他：“固先生平时践履至此，更须着力。”先生一辈子敬佛，再加把劲儿啊。苏轼留给这个世界最后一句话是：“着力即差。”越使劲儿麻烦就越大（王宗稷《东坡先生年谱》）——这是他活了六十六岁的大彻大悟。他真算说对了：他着力的仕途的确是动辄出错，他没有着力的除去仕途以外的一切成就，都成了留给后人朵颐的无比珍贵的宝藏。

还是回过头来说说苏轼的散文。虽然人们一直在说韩愈是扭转三百年颓靡文风的巨擘，说欧阳修是宋代古文运动的旗手，然就实际成就来讲，在所谓“唐宋八大家”中，他的成就当推第一。我不懂什么文学理论，对于文学作品，我只相信感觉，所以还是按照我为《王荆公文集笺注》、《欧阳修集编年笺注》、《司马温公集编年笺注》（这三部书分别于2005年5月、2007年12月、2009年1月由巴蜀书社出版）写前言的那种思维惯性，说说对苏轼散文的直接感觉。读苏轼的散文，首先对读者形成撞击的，是一种恢弘无比的气势，他文章中的这种磅礴大气几乎是与生俱来的，一般人很难通过学习达到那样的境界，从宋朝就有人说他的文章像他父亲苏洵，有战国纵横家之风。很多人对纵横家的言谈没有好感，甚至鄙视，这种鄙视如果仅仅是为张仪、苏秦等具体人物而发，是可以理解的，如果是对他们出神入化的言谈而发，就显得心胸狭窄了。要知道一个人的言谈文字能做到纵横捭阖，不但需要有足够的自信，更需要相当丰富的见识作为基础，否则说不上三句话就没词儿了，叫人怎么佩服你？这就连带出读苏轼文章的第二个突出感觉，就是他具备了无比丰厚的文化积

淀，他的文集当中，囊括了几乎所有方面的古代文化，他用娴熟的文字，仔细诠释着这些文化的内涵和外延。我在其他文章中多次提到，宋朝是个崇文的朝代，这个王朝中出现的杰出文人，几乎占了整个封建时期的一半还多，只不过许多内蕴超人的作家作品还没有被人发掘出来罢了，而苏轼则是他们当中最杰出的代表。他用别人难以企及的思辨，为散文创作划定了一个别人难以企及的高度。只要不是头脑发昏的人，读他的文章，都会产生一种高山仰止的感觉。

苏轼诗文内容的深度和广度，很难用几句话加以概括，这是因为他每种不同的文体所体现出的风格不尽相同。譬如他的论文，大有韩非风格，不仅咄咄逼人，一气呵成，而且论据恰当，引经据典，不给读者留下反驳的余地；他的抒情散文，既富于哲理，又充满意趣，这类散文的代表作，当推前、后《赤壁赋》；再如应用性文字如制词之类，则又在华丽的铺陈当中，大量灌注变幻莫测的历史典故，不仅唯美，而且滋味醇厚；他的奏章，则很像欧阳修、司马光等人，就事论事，浅近明白，甚至显得有些絮叨；而他大量的生活随笔，则会在貌似随意间突然冒出些“学问”，使原本平淡的文字突起波澜；另外一些考据性随笔，则又会在貌似严谨间突然冒出些调侃，使原本枯燥的文字意态横生。总之，他的散文并不仅仅遵循“文以载道”的框框，而是兼收并蓄，文学史上任何一种现象，都能从他的作品集中找到同类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任何一种对苏文进行概括的意见，都注定是有所偏颇的。

苏轼的文章大量使用前代经典，几乎半数的作品中，

都明用或暗用经书文字，他几乎把一部十三经刻在脑子里了。有些暗用经典的文字，近乎天衣无缝的熨帖，读后令人拍案叫绝。比如元祐六年他被任命为翰林学士承旨时写的《谢赐衣带马表》：“枯羸之质，匪伊垂之带有余；敛退之心，非敢后也马不进。”如果对经典不熟，也能猜出大致的意思是：敝人担当不起那么高的职务，不是不求进取，只是所骑之马不往前走。足以表达谦退之情了。但这么理解就太小儿科了，堂堂苏轼，不可能写出没有任何内涵的语句。翻翻经书，原来前一个典故出自《诗经·小雅·都人士》：“匪伊垂之，带则有余。匪伊卷之，发则有旒。”郑玄解释说：“伊，辞也。此言士非故垂此带也，带于礼自当有余也。”后一个典故出自《论语·雍也》：“子曰：‘孟之反不伐，奔而殿，将入门，策其马，曰：非敢后也，马不进也。’”何晏解释说：“孟之反贤而有勇，军大奔，独在后为殿。人迎，功之。不欲独有其名，曰：‘我非敢在后拒敌，马不能前进。’”注入了这两句话的深厚内蕴，其文章的醇浓度便大为升华。苏轼使用典故，也已达到出神入化的地步，他对古代文化的“编织”能力，超乎一般人的想象，读者一旦弄清典故原委，又会叹服他怎么能如此娴熟地信手拈来。不过他的“编织”能力，也的确给后人制造了很大的麻烦，举个典型的例子，就能体会到他的头脑里装着多少故事。他的一则随笔《跋追和违字韵诗示过》说：“庚辰上元（元符三年正月十五）家在惠州白鹤峰下，过子不眷妇子，从余此来。其妇亦笃孝，怅然感之，故和前篇，有‘石建’、‘姜庞’之句。……书以示过，看余面，勿复感怀。”大意是说他的小儿子苏过非常

孝顺，把他妻子丢在惠州，独自一人跟着老人来到海南贬所精心侍奉。他妻子也很孝顺，故而对此百感交集。文中的“苏建”很明白，乃前汉万石君之子，岁数老大，还亲手给他父亲洗内衣。以此况苏过之孝，恰如其分。下句的“姜庞”，字面上看也应该是个人名，才符合对仗的要求。然而想找到这位“姜庞”，可就不那么容易了。这个词语最先是在苏轼诗《追和戊寅岁上元》中出现的，文中是再次出现。面对这个“姜庞”，我首先想到翻开《苏轼诗集》，因为苏轼的诗从宋朝到清朝已经有很多学人注解过。遗憾的是，不论是施元之还是王文诰、查慎行，都没给出答案。注解古书动辄“未详”、恐怕有些不负责任，所以我下决心，一定要把“姜庞”从宋朝以前的文献里刨出来，不过这难度是可想而知的——那么多顶尖学人都束手无策，我能把这个僻典解决掉吗？以我三十年注解宋人文集的经验，我首先圈定：此人一定是个女人，因为它是用来比况苏过夫人的。然而翻遍了五代以前的正史、野史列女传记，哪里能觅得丝毫踪影？这是明摆着的：如果列女传记里已有记载，还用留给我来解决吗？但我不相信“姜庞”能钻到地缝儿里去，于是展开地毯式排查，结果依旧是一无所获。我真有些丧气了，几次想到了放弃，放弃一个“姜庞”并不丢人。然而我的性格驱使我，非要把这个典故解决不可。经过几个月的反复研究和检索，终于发现，苏轼仅仅耍了一个小小的手腕，就把世人难死了！此人就是后汉孝子姜诗的老婆！《后汉书·姜诗妻传》：“广汉姜诗妻者，同郡庞盛之女也。诗事母至孝，妻奉顺尤笃。母好饮江水，水去舍六七里，妻常溯流而汲。后值